2020年度

岳阳市扶贫办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岳阳市扶贫办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岳阳市扶贫办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岳阳市扶贫办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扶贫办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组织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二）负责组织开展扶贫信息体系建设，建立扶贫开发统计监测体系，指导扶贫系统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三）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全市扶贫开发督查、考核工作。

（四）承担协调扶贫开发系统风险防控、涉贫信访和舆情处置工作。

（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根据《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岳办〔2019〕39号），岳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市扶贫开发办公室设内设科室3个，内设科室分别是：综合科、信息规划科、开发指导科。

（二）决算单位构成。我办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决算单位，因此，纳入2020年部门决算范围的只有岳阳市扶贫办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447.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4.68万元，增长70%，主要是因为在职在编人员增加了3个。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01.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0.06万元，占99.6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2万元，占0.3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79.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3.18万元，占94.07%；项目支出16.58万元，占5.9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26.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1.91万元,增长81.82%，主要是因为增加了3个在职在编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6.3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7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49万元，增长18.68%，主要是因为增加了3个在职在编人员。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76.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02万元，占3.63%；卫生健康（类）支出4.37万元，占1.58%;农林水支出261.97元，占94.7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2.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4.96%，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44万元，支出决算为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8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事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37万元，支出决算为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2.81万元，支出决算为77.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部分支出调整到其他扶贫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8万元，支出决算为1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3.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部分支出在2020年支付。

6、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5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扶贫培训和人员抽调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9.7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8.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3.3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121.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6.6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85万元，支出决算为5.07万元，完成预算的57.2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预算持平，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55万元，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的5.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接待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1万元，减少（增长）55.56%,压缩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4.99万元，完成预算的71.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控制、规范车辆维修，与上年相比增加0.22万元，增长4.6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时间长，维修费用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8万元，占1.5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99万元，占98.4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6人次，主要是扶贫日活动接待省直部门领导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9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9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油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费支出，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市扶贫办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市扶贫办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94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17.89万元，减少11.71%，主要原因是：减少接待和办公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8.07万元，用于召开脱贫攻坚相关会议，共计11112人次，内容为2019年脱贫攻坚推进会、2020年全市脱贫攻坚推进会、市级核查情况汇报会、迎接省脱贫攻坚实地考核会议、全市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会、全市脱贫重点工作部署会、全市扶贫办主任会议；开支培训费17.99万元，用于开展脱贫攻坚业务培训， 培训776人次，内容为乡镇班子成员脱贫攻坚业务培训（3次每次140人次）、市级考核、脱贫质量回头看抽查业务培训。主要是2019年3次脱贫攻坚推进会（每次会议155人、预算每次会议15000元，3次会议实际支出4.21万元）、2020年全市脱贫攻坚推进会（会议162人，预算1.6万元、实际开支1.54万元）、迎接省脱贫攻坚实地考核相关会议（省脱贫攻坚考核历时15天，每天租用会场，会议场租和就餐8.37万元）、全市脱贫重点工作部署会（会议145人、会议预算1.2万元，实际开支1.02万元）、全市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推进会（会议160人，会议预算1.2万元，实际开支1.14万元）。开展脱贫攻坚业务培训776人次，培训预算20万元，实际开支17.99万元）。2020年度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其他用车为用于公务用途的车辆；年末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年末无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四、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已实现了财政绩效管理系统信息化。年初制定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日常运行监控已实现信息化管理。2020年度本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已按财政要求完成（具体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是指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九、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二、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三、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十四、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十五、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十六、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十八、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十九、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二十、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十一、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二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二十四、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二十五、退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其他补贴。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岳阳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现对2020年度财政支出情况进行自我评价，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 机构人员构成

岳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是岳阳市主管扶贫工作的正处级行政单位，简称市扶贫办，属处级独立财务核算单位，财政一级预算拨款单位，内设科室3个，核定全额拨款人员编制12人，2020年共有在册人员12人，其中在编在职人员11人，临聘人员1人。

（二） 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组织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2、负责组织开展扶贫信息体系建设，建立扶贫开发统计监测体系，指导扶贫系统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3、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全市扶贫开发督查、考核工作。

4、承担协调扶贫开发系统风险防控、涉贫信访和舆情处置工作。

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财务情况

（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上年结转结余146.63万元，2020年度决算总收入301.26万元，决算总支出279.76万元，本年结转下年168.13万元。

（二）2020年度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部门2020年结转经费168.13万元，与2019年结转经费146.63万元增加21.5万元，；

2.2020年年初结转经费146.63万元为专项经费中安排的经费和其他资金，年末结转经费168.13万元为12月底安排的扶贫专项经费费和其他资金。

3.预决算差异即为结转下年指标168.13万元，剔除该因素，实际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2020年为5.07万元，比2019年支出4.95万元，略有增长，原因是因为公车老化，公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度支出增加0.22万元，但预算相比减少2.01万元，接待费比2019年减少0.1万元，主要是部门厉行节约制度完善并得以实施所产生的结果。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绩效总目标

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实现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国平均水平。确保我市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

（二）2020年部门绩效目标

1、确保贫困村全部退出。到2020年全市319个贫困村全部出列。退出主要指标为：贫困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2、确保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到2020年现行标准下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0.1万人全面实现脱贫。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达到国家扶贫标准线以上。

四、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在评价过程中，结合单位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召开科室负责人座谈会、收集和核实相关资料、检查财务会计记录、综合分析等一系列工作程序，在全面了解单位整体情况的基础上，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五、综合评价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市扶贫开发办得分98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秀”。总的来说市扶贫办的扶贫各项工作得到有力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目标圆满完成，各项规章制度基本建立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部门整体支出效果较为明显，社会满意度较高，得到社会广泛、高度认可，在2020年度脱贫攻坚工作考核中被评为“好”。

六、部门主要绩效

（一）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自2014年建档立卡至2020年，我市贫困发生率降至0%，取得了40.1万(动态调整、清理后为28.8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319个贫困村村全部退出、重点贫困县平江县整体“摘帽”出列的脱贫攻坚好成绩。实现了我市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达到国家扶贫标准线以上，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基本消除了我市绝对贫困现象。

（二）贫困群众收入水平大幅度提高。

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引导和支持所有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依靠自己的双手创造美好明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96%以上得到了产业扶贫和就业扶贫支持，三分之二以上主要靠外出务工和产业脱贫，工资性收入和生产经营性收入占比上升，转移性收入占比逐年下降，自主脱贫能力稳步提高。全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贫困群众“两不愁”质量水平明显提升，“三保障”突出问题总体解决。

（三）贫困地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

所有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村村都有卫生室和村医，所有义务教育薄弱学校的办学条件得到改善，农网供电可靠率达到99%，深度贫困地区贫困村通宽带比例达到99%，通过实施义务教育、危房改造、饮水安全、卫生设施、交通基础、社会保障攻坚行动，贫困地区群众出行难、用电难、上学难、看病难、通信难等长期没有解决的老大难问题普遍解决，在住房安全方面，大力开展“危改扫尾清零”行动，按照危房不住人、人不住危房的原则，对所有贫困户的危房实行应改尽改。在健康扶贫方面，采取“一比对、两上门、三核查、四补缺、六聚焦”等多种有效措施，确保了全市贫困人口100%参加医保。“三提高、两补贴、一减免、一兜底”的多重保障政策全面实施，目前全市农村贫困人口个人住院实际报销比例达到85%以上，定点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全面落实农村贫困住院患者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政策。在教育助学方面，全面清理核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信息，对全市所有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实行资助全覆盖，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对接受职业教育的贫困家庭学生实行应补尽补。在安全饮水方面，完成所有贫困人口的安全饮水提升工程任务，并拿出专门经费和举措解决分散供水、人力取水的老弱病残群体的饮水问题；贫困村光纤网络通达率达到100%、4G网络有效覆盖率超过99.5%。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安全饮水有了根本保障。

（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明显加快。

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贫困地区呈现出新的发展局面。特色产业不断壮大，产业扶贫、电商扶贫、光伏扶贫、旅游扶贫等较快发展，贫困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明显增强。通过生态扶贫、易地扶贫搬迁、退耕还林还草等，贫困地区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贫困户就业增收渠道明显增多，基本公共服务日益完善。